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情况说明

六、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承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大户规范建立、运作及人才培育，组织开展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评定和监测。

(二) 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规范发展。

(三) 提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的指导措施。

(四) 承担全地区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指导服务工作。

(五) 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指导服务、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服务和信访工作。

(六) 承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和规范化建设。

(七) 承担农村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调解和合理布局、用地标准工作。

(八) 承担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合理利用工作。

(九) 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

(十) 指导农村集体财务会计业务和经济审计工作。

(十一) 承担农村经营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十二) 收集、整理农村经营管理统计数据。

(十三) 承担全地区农村经济收益分配统计汇总工作。

(十四) 承担农村合作经济发展相关业务培训工作。

(十五) 完成地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科，农村集体资产指导科，农村经济统计培训科。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编制数 17，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在职 17 人，增加 0 人；退休 1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7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8.0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50.8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7.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0.7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0.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78.78	支出总计	378.78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78.78	378.05	350.85	27.20							0.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2.20		2.20								
201	34		统战事务	2.20	2.20		2.2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2.20	2.20		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44.89	44.8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9	44.89	44.8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6	14.76	1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	16.57	16.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7	16.57	16.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0	12.80	12.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	3.77	3.77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288.71	263.71	25.00							0.74	
213	01		农业农村	289.45	288.71	263.71	25.00							0.74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55.45	254.71	254.71								0.74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9.00	9.00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5.00	25.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8	25.68	25.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8	25.68	25.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68	25.68	25.68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78.78	344.78	3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2.20	
201	34		统战事务	2.20	2.2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2.20	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44.8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9	44.8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6	1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	16.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7	16.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0	12.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	3.77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255.45	34.00
213	01		农业农村	289.45	255.45	34.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55.45	255.45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9.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5.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8	25.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8	25.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68	25.6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7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2.20		
一般公共预算	378.0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44.8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	16.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88.71	288.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8	25.6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78.05	支出总计	378.05	378.0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78.05	344.05	3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2.20	
201	34		统战事务	2.20	2.2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2.20	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44.8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9	44.8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6	14.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	3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	16.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7	16.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0	12.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	3.77	
213			农林水支出	288.71	254.71	34.00
213	01		农业农村	288.71	254.71	34.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54.71	254.71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9.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5.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8	25.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8	25.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68	25.6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344.05	323.80	2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82	298.82	
301	01	基本工资	75.10	75.10	
301	02	津贴补贴	98.30	98.30	
301	03	奖金	47.68	47.6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3	30.1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0	12.8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7	3.7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68	25.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	4.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4		20.24
302	01	办公费	1.00		1.00
302	05	水费	0.19		0.19
302	06	电费	0.26		0.26
302	07	邮电费	0.30		0.30
302	11	差旅费	1.45		1.4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3.93		3.9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0.7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3		10.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8	24.98	
303	02	退休费	14.13	14.13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	10.8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4.00		34.00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34.00		34.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00		34.00								
213	01		农业农村		34.00		34.00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农经业务工作项目	7.00		7.00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聘请法律顾问项目	2.00		2.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25.00		2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80	1.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80	1.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1.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0.74	0.74	0.74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0.74	0.74	0.74						
“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项目（自治区）	0.74	0.74	0.7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78.7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部门收入预算 378.7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50.85 万元，占 92.63%，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5 万元，增长 6.38%，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增加 1 人，且人员工资、社医保缴费基数、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等均有提高，人员经费增加；单位人员增加，工会经费相应增加；本年度增加联谊活动费及其他交通费，公用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7.20 万元，占 7.18%，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0 万元，增长 806.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直达资金增加，驻村生活补助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0.74 万元，占 0.19%，比上年预算增加 0.7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提前申请了 2024 年度 1-2 月驻村生活补助费增资额 7380 元。

三、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378.7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4.78 万元，占 91.02%，比上年预算增加 19.99 万元，增长 6.15%，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增加 1 人，且人员工资、社医保缴费基数、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等均有提高，人员经费增加；单位人员增加，工会经费相应增加；本年度增加联谊活动费及其他交通费，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34.00 万元，占 8.98%，比上年预算增加 26.00 万元，增长 325.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直达资金增加 22 万元，单位经常性项目增加 2 万元。

四、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8.0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8.0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作人员生活补助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 万元，主要用于 16 名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1 名退休人员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16.57 万元，主要用于 16 名在职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农林水支出 288.7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16 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 名驾驶员基本工资及社会保障费，单位运转所需基本公用经费；住房保障支出 25.6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 16 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78.0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4.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25 万元，增长 5.93%。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增加 1 人，且人员工资、社医保缴费基数、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等均有提高，人员经费增加；单位人员增加，工会经费相应增加；本年度增加联谊活动费及其他交通费，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3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00 万元，增长 325.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直达资金增加 22 万元，单位经常性项目资金增加 2 万元，新增一个 2 万元法律顾问聘请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20 万元，占 0.58%。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9 万元，占 11.87%。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6.57 万元，占 4.38%。
- 4、农林水支出（类）288.71 万元，占 76.38%。
- 5、住房保障支出（类）25.68 万元，占 6.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调整资金科目，新增工作人员生活补助费 2.2 万元，用于发放工作人员生活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3 万元，增长 51.7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此款分两部分，一部分使用事业单位离退休，一部

分用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度为规范科目使用，调整科目，使用了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财政指定款项为事业单位离退休，我中心财务制度应为行政单位制度，故本年度将款项调整为行政单位离退休，上年度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0.33万元为2名工勤人员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批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万元，增长4.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上涨，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所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2.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97万元，下降23.67%。主要原因是本年相比上年，减少了单位10名退休干部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大额医疗互助金费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7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7万元，下降22.11%。主要原因是本年相比上年，减少了单位10名退休干部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大额医疗互助金费用。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54.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15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上涨，人员经费增加，工会费，其他社会保障费等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0万元，增长80.00%。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增加一个 2 万元的聘请法律顾问项目，农经业务工作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2 万元。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农业生产发展科目资金为自治区直达资金，本年度自治区直达资金科目为农村合作经济科目，所以出现 100% 的下降。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为本年度自治区直达资金，共 25 万元，上年度自治区直达资金科目为农业生产发展，本年度项目资金科目进行了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9 万元，增长 7.9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较上年增加，所以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4.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3.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农〔2023〕9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2024 年自治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施方案》，发放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10 人的差旅费 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10 人

补贴标准：按 10 人发放，差旅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 22 万元

补贴范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10 人

补贴方式：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由工商银行代发到本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银行审核，最终发放到个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

(二) 项目名称：农经业务工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发〔2016〕37 号文件《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新党发〔2018〕12 号文件自治区《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 0.96 万元，差旅费 5.0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地区本级资金

补贴人数：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10 人

补贴标准：按 10 人发放，办公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 0.96 万元，差旅费 5.04 万元。

补贴范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10 人

补贴方式：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由工商银行代发到本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银行审核，最终发放到个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县市农经工作人员

（三）项目名称：聘请法律顾问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关于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意见》，喀依委发[2021]1号《关于印发喀什地区加快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咨询费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地区本级资金

补贴人数：聘用法律顾问 1 人

补贴标准：按照每年 1 人 2 万元标准支付咨询费

补贴范围：聘用法律顾问 1 人

补贴方式：进行政府采购业务，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支付到相应账户

发放程序：单位提交申请，业务科室审核，财政局同意，银行审核，最终支付到相应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地区农业农村局法律咨询业务

八、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只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资金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只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资金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未增加车辆编制，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只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本年度公务接待费资金无变化。

十一、 关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0.7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0.7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项目（自治区） 0.74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3 名干部驻村生活补助费增资部分。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63 万元，增长 38.54%。主要原因是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本年度工会费增加，本年度联谊活动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39.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86 万元。

2024 年，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9.27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9.2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7.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7.8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2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3.82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378.05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34.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部门联系人		努尔帕夏·扎帕尔	联系电话	15396267571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工资发放、福利及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单位运转保障、农经体系建设指导、调研、政策宣传，日常办公水电暖等工作正常开展。2024 年度完成 4 次收益分配数据，保证 4 个季度数据按时上报，保证数据准确性。积极开展 6 次及以上业务调研活动，针对宅基地改革、村级财务管理、合作社示范社建设等工作，提升全区农经领域工作质量，调研指导保证 12 县市全覆盖，建设 60 家地区级合作社示范社，提升合作社在乡村振兴领域的作用。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培养 150 人以上辅导员。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27.93	
			本级安排	350.85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上报收益分配次数	≥4 次	地区农经中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业务调研指导次数	≥6 次	地区农经中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调研指导县市覆盖率	=100%	地区农经中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创建地区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60 家	地区农经中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人数	≥150 人	地区农经中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占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支持地区农业农村部门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和“千员带万社”行动，我中心计划开展 5 次新型经营主体指导服务，开展 1 次观摩学习，聘请第三方针对县市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审计工作，培训 150 人及以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项目总资金 25 万元，资金支付率要达到 100%，不超额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人数	>=150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	>=5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观摩学习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第三方审计县市项目开展情况	>=6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带动能力	增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农经业务工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占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持续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深化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积极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配套制度，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巩固清产核资成果，强化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切实维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报收益分配次数	=4 次	历史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业务调研指导次数	>=6 次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调研指导县市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调研指导按时完成率	>=96%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	历史标准	促进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益县市农经人员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叶金环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 2 万元，用于聘请一名法律顾问，参与地区农业农村局相关法律事务，强化法治建设，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数	=1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法律顾服务天数	>=60 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费用	=2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单位行政业务办件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喀什地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年5月6日